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3-093

转债代码：123135

转债简称：泰林转债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购买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泰林医学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林医学工程”）参与竞拍购买资产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2023年12月19日，泰林医学工程参与“原富生电器二分厂所涉资产整体转让”项目竞拍并竞得该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二、本次进展情况

近日泰林医学工程与杭州富阳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签署《资产交易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杭州富阳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浙江泰林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其拥有的原富生电器二分厂所涉资产整体转让相关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交易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转让标的

1. 本合同转让标的为甲方所持有的原富生电器二分厂所涉资产整体转让，具体详见标的清单。

第二条 转让的前提条件

1. 甲方依法就本合同所涉及的标的已履行了内部决策、审批等相关程序。

2. 甲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就本合同项下标的的交易已在“浙交汇”平台完成公开信息披露和/或竞价程序。

第三条 转让方式

本合同项下资产交易已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经浙交所通过“浙交汇”平台公开挂牌，采用动态报价方式，确认乙方依法作为受让方受让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

第四条 转让价款及支付和划转

1. 转让价格：根据动态报价结果，甲方将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陆佰壹拾万元整〔即：人民币（小写）13,610.00 万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乙方被确定为受让方后，其按照甲方和浙交所的要求支付的竞买保证金在扣除其应交交易服务费后的余额转为转让价款的组成部分。

（本次转让标的挂牌价格及成交价格为含增值税价格，转让完成后转让方将向受让方开具增值税发票，一切以现行税法及税收政策的具体规定为准。）

2. 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将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汇入至其在“浙交汇”平台浙交所的存管银行账户，在“浙交汇”平台完成价款支付订单的支付。

3. 转让价款划转方式

出具交易凭证后 5 个工作日内，由浙交所通过“浙交汇”平台将全部转让价款划入到甲方指定账户。

第五条 转让标的交割事项

1. 甲方应在乙方交纳了全部转让价款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乙方进行标的及相关权属证明文件、技术资料等材料交接。

2. 浙交所在收到甲乙双方签章的本合同且乙方在完成本合同所涉全部款项与甲乙双方均将服务费结清之日（前述三条件均满足）起三个工作日内，向甲乙双方出具交易凭证。

3. 标的若需权属变更过户的，乙方自获得本合同项下的标的的交易凭证后

10个工作日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到相关部门办理标的的变更登记手续，甲方应给予必要的协助与配合。转让标的自相关权证办理完毕后权属转移至乙方。

4. 产权交易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涉及的相关税费等在内的所有费用，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5 甲方在收到全部转让价款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房产钥匙交付给乙方(视为房屋交付完毕)，由乙方核验查收并在《房屋交接单》签字盖章。甲方将钥匙交付受让方使用后，本次转让标的的风险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产权交易费用的承担

1. 在本合同项下产权交易过程中所产生的产权交易费用，包括产权变更、过户等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由甲乙双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各自承担并自行办理有关事宜。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按照本合同总转让价款的 30%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转让价款的，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延迟支付期间应付价款的每日百分之一计算。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另行按照本合同总转让价款的 30%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3.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每延期一日，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 30 日，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另行按照本合同总转让价款的 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 标的存在重大事项未披露或存在遗漏，对标的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可能影响转让价格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总转让价款的 10%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解除合同的，有权要求甲方就有关事项进行补偿。补偿金额应相当于上述未披露或遗漏事项可能导致的乙方损失的损失数额。

三、风险提示

泰林医学工程后续将进一步办理权证相关事宜，相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发布公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资产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